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以及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继续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全视光发展战略，在视光产品和视光服务两个主要板块持续创新和实干，在高端消费仍然乏力和主营产品竞争持续加剧的大环境下仍然保持了较好的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61,147,153.21 元，较上年增长 2.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9,524,593.37 元，较上年下降 16.20%。

二、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制定 2025 年度企业经营计划

2025 年度，董事会认真分析了公司所面临的经济形势、行业竞争状况和公司发展阶段，科学地制定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并积极督促经营层落实，严格检查执行情况。各位董事始终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合理建议，切实增强了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进行，有效促进了公司业绩增长。

（二）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5 年度，公司依据最新的法规要求及公司发展需要修订制度文件，完成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22 项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或制定，完善“两会一层”治理结构，重新明确并调整审计委员会职责边界，持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会、8 次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正常有序运行，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历次会议情况及表决结果已公布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三）加强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推动信息披露工作的有效运行，完善了信息披露机制，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公司通过定期提醒，持续增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内幕信息人员保密意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确保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

（四）人才培养和储备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求，加强员工的招聘与培训，注重员工职业发展、薪酬绩效管理，积极开展员工能力建设，努力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

三、2025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3月7日	2025年3月1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3月18日	2025年3月2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0日	2025年4月25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6月28日	2025年7月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7月14日	2025年7月1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年8月13日	2025年8月2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年10月19日	2025年10月2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年12月2日	2025年12月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3)

(二)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陶悦群	8	0	8	0	0	否	4
施贤梅	8	0	8	0	0	否	4
黄彤舸	8	0	8	0	0	否	4
承毅华	8	0	8	0	0	否	4
卫立治	8	0	8	0	0	否	4
唐民松	8	0	8	0	0	否	4
许立新	8	0	8	0	0	否	4
许强	8	0	8	0	0	否	4
FU ZHIYING(付志英)	6	0	6	0	0	否	3
孙永建	2	0	2	0	0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和4次股东会,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

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以及经营发展等积极建言献策，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积极推动和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公司决策的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计委员会根据职责对公司经营与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未对公司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1、审计委员会组成及完成的工作

审计委员会由许立新先生、唐民松先生、承毅华女士三位董事组成，许立新先生担任召集人。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并与审计会计师进行沟通，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

2、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许立新、唐民松、承毅华	5	2025年3月25日	审议《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并通过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4月23日	审议《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并通过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8月19日	审议《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并通过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10月21日	审议《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并通过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12月2日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无	无

四、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许立新先生、唐民松先生、许强先生在2025年度，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等内部制度要求，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报告期内，三位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专业判断，不受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影响。报告期内，三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了公司规范化治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维护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五、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认真履行

信息披露，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定的披露时限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积极保护投资者利益。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公司在规范、充分披露信息的基础上，通过与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治理、经营业绩等方面进行沟通和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以实现公司、股东及其他相关利益者合法权益最大化的一项战略性管理行为。

公司董事会一向注重构建和谐的投资关系，为投资者与公司沟通交流提供便利，积极完善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官方网站、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开放日、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互动，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了解，更好地传达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和信心。后续公司将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板块建设，努力维护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六、2026 年董事会工作展望及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核心竞争力分析、未来发展的展望等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6 年，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组织领导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积极应对内外部形势变化，努力推动公司价值和股东价值的协同发展。

1、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同时，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2、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

发展。同时，全体董事会成员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履行决策义务。

3、公司董事会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要求，引导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建设，稳抓行业发展机遇，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特此报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